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与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 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该协议为战略合作框架性协议，协议经双方盖章签字后正式生效；该协议为双方的合作意向，未涉及具体合作项目与数量，具体合作内容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双方尚需另行签订协议以进一步落实和明确具体合作内容，并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2. 该协议的签订不会对公司2022年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3. 公司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的后续进展情况详见“附件”。

一、协议签订概况

2022年9月19日，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华录”）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双方遵循平等、自愿、互利、共赢的合作原则，利用各自核心资源展开深入



合作。基于易华录在新基建“数据湖”生态服务能力及领先业界的超融合产品，结合公司新能源投资开发，如风电、光伏、储能电站、综合能源公用事业服务等开展广泛、深入的合作。双方本着资源互补的原则，共同推进城市数据湖产业园+新能源投资建设，打造现代零碳智慧产业园。

二、协议对方情况介绍

（一）基本情况

- 1.交易对方：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林拥军。
- 3.住所：北京市石景山区阜石路 165 号院 1 号楼 1001 室。
- 4.公司与易华录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最近三年公司未与易华录发生类似交易。

（三）易华录信用状况良好，履约能力有保证。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经双方友好协商，决定建立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本着优势互补、互惠互利、共赢共享的原则，在相关领域进一步深化业务合作。

（一）合作内容

双方遵循平等、自愿、互利、共赢的合作原则，利用各自核心资源展开深入合作。基于易华录在新基建“数据湖”生态服务能力及领先业界的超融合产品，结合公司新能源投资开发，如风电、光伏、储能电站、综合能源公用事业服务等开展广泛、深入的合作。双方本着资源互补的原则，共同推进城市数据湖产业园+新能源投资建设，打造现代零碳智



慧产业园，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双方战略合作，共同开展新能源项目建设指标（包括但不限于风电、光伏、储能电站、综合能源公用事业服务项目等）、数据湖落地优惠支持政策的获取和项目的投资、建设和运营。

2.对于获得的清洁能源项目建设指标，由公司单独或与易华录合作投资，具体项目双方另行签订协议。

3.公司投资开发的新能源项目发电量通过电力交易系统优先供易华录数据湖项目使用。

4.易华录已建的城市数据湖，同等条件下，公司优先投资建设分布式太阳能、用户侧储能、充电桩等，协同易华录共同打造源、网、荷、储、充多能互补的现代零碳智慧产业园。

（二）期限和终止

双方合作期限为 5 年，自 2022 年 9 月 19 日起至 2027 年 8 月 31 日止，协议期限届满，如双方认为需续签的，应于期限届满前三个月内向对方提出申请，并由双方就具体合作事宜签署合作协议。

四、协议履行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具备丰富的投资建设清洁能源发电项目经验、先进技术、充足人员和资金保障，具备履行协议的能力。易华录在全国落地 30 多个数据湖项目公司，以数据湖战略为中心，具有丰富的数字经济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营项目经验、资金保障能力，并配有研发、运营、营销等专业团队，具备履



行协议的能力。

2. 公司以清洁能源产业链投资运营能力结合易华录大数据开发运营优势，协同打造源、网、荷、储、充多能互补的现代化零碳智慧产业园，以此扩大清洁能源产业布局，为绿色经济发展赋能。

3. 协议履行不影响公司业务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协议而对易华录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1. 该协议为战略合作框架性协议，为双方的合作意向，未涉及具体合作项目与数量，具体合作内容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双方尚需另行签订协议以进一步落实和明确具体合作内容，并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

2. 协议的签订不会对公司2022年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六、其他相关说明

1. 公司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的后续进展情况详见附件。

2. 该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动；未来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减持计划。

3. 公司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该协议履行的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备查文件：《北京易华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



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战略合作协议》
特此公告。

广东水电二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2日



附件：

公司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的后续进展情况

序号	公告日期	框架协议名称	框架协议内容	截至目前的执行情况	是否和预期存在差异	存在的差异是否重大	说明
1	2020年5月7日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勒泰地区布尔津县风电项目开发合作协议书》	新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勒泰地区布尔津县人民政府签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勒泰地区布尔津县风电项目开发合作协议书》。布尔津县政府同意新疆粤水电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勒泰地区布尔津县所辖区域内投资建设风力发电项目，项目总规模500MW，项目计划分两期建设，其中一期项目建设规模约为200MW，二期项目建设规模约为300MW。根据市场价格，该项目预计总投资约33亿元。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2	2020年7月29日	《风电项目开发框架协议》	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乌鲁木齐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104团签订《风电项目开发框架协议》。新疆第十二师104团同意乌鲁木齐粤水电在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104团境内投资建设风力发电项目，项目预计总装机约50MW。根据市场价格，该项目预计总投资约3.50亿元。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3	2020年8月19日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城地区额敏县风电项目开发框架协议》	新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城地区额敏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签订《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塔城地区额敏县风电项目开发框架协议》。额敏县商务和工业信息化局同意新疆粤水电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额敏县玛依塔斯风区投资建设风力发电项目，项目预计总装机约500MW。根据市场价格，该项目预计总投资约30亿元。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 2022-134

4	2020年9月22日	《东南粤水电钦南区风电开发项目投资合作框架协议》《东南粤水电钦南区风电开发项目补充协议》	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与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钦南区人民政府签订《东南粤水电钦南区风电开发项目投资合作框架协议》《东南粤水电钦南区风电开发项目补充协议》。钦州市钦南区人民政府同意东南粤水电在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钦南区境内投资建设风力发电项目，项目预计总装机约 300MW，其中，200MW 的集中式风电和 100MW 的分散式风电项目。根据市场价格，该项目预计总投资约 14.46 亿元。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5	2020年9月22日	《粤水电钦南区那思镇 200MW 农光互补项目合作框架协议》	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与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钦南区人民政府签订《粤水电钦南区那思镇 200MW 农光互补项目合作框架协议》。钦州市钦南区人民政府同意东南粤水电在广西壮族自治区钦州市钦南区那思镇合面山、上架山、黄羌岭和前进岭村一带投资建设农光互补项目，项目预计总装机约 200MW。根据市场价格，该项目预计总投资约 8 亿元。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6	2021年3月6日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 221 团光伏发电项目合作开发框架协议》	新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与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 221 团签订《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十二师 221 团光伏发电项目合作开发框架协议》。十二师 221 团同意新疆粤水电在十二师 221 团水管所及四连辖区内投资建设 700MW 光伏发电项目，项目总用地约 16000 亩。根据市场价格，该项目预计总投资约 25 亿元。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7	2021年3月25日	《新疆洛浦县新能源发电项目框架协议》	新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洛浦县人民政府签订《洛浦县新能源发电项目框架协议》。新疆洛浦县人民政府同意新疆粤水电在新疆洛浦县规划光伏区域内开发光储一体化项目，装机容量平价 1500MW，用地面积 5 万亩，总投资约 60 亿元。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 2022-134

8	2021年5月13日	《合作开发光伏发电项目框架协议书》	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与河南省南阳市鸭河工区管理委员会签订《合作开发光伏发电项目框架协议书》。鸭河工区管委会同意东南粤水电在鸭河工区境内投资开发500MW集中式农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具体开发规模以河南省能源规划和最终申报指标为准)，项目总投资约25亿元。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9	2021年7月10日	《安化县粤水电大福镇300MW林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与湖南省益阳市安化县人民政府签订《安化县粤水电大福镇300MW林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安化县人民政府同意东南粤水电在安化县投资开发300MW林光互补光伏发电项目，项目初步规划投资12.8638亿元。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10	2021年9月11日	《罗山县子路镇东南粤水电150MW农光复合光伏能源基地项目投资框架协议书》	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与河南省信阳市罗山县人民政府签订《罗山县子路镇东南粤水电150MW农光复合光伏能源基地项目投资框架协议书》。罗山县人民政府同意东南粤水电在罗山县子路镇及周边区域投资建设150MW农合光伏能源基地项目，项目预算总投资6亿元。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11	2021年11月10日	《光伏发电开发建设招商框架协议》	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与湖南省邵阳市大祥区人民政府签订《光伏发电开发建设招商框架协议》。大祥区人民政府同意东南粤水电在邵阳市大祥区罗市镇投资建设500MW光伏发电基地，项目总投资20亿元左右。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 2022-134

12	2021年11月19日	《富山工业园源网荷储一体化综合能源管理项目投资框架协议》	公司与广东省珠海市富山工业园管理委员会签订《富山工业园源网荷储一体化综合能源管理项目投资框架协议》。富山管委会同意公司在富山工业园区内投资建设源网荷储一体化综合能源管理项目，具体建设内容为分布式光伏项目、储能项目、综合能源管理中心、智慧停车场等项目，项目总投资约 41.50 亿元。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13	2022年2月10日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与湖南省郴州市安仁县平背乡人民政府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平背乡人民政府同意东南粤水电投资有限公司在安仁县平背乡投资建设光伏+农业综合开发项目，项目规划用地面积 1500 亩，具体建设内容为在自建食用菌大棚上发展光伏等新能源产业，预计装机 100MW，总投资 4 亿元。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14	2022年2月16日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公司与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人民政府、江苏兴邦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投资氢能产业链内容主要如下： 1. 设立 1 个国际院士未来零碳氢能科创中心。2. 建设 2 个碳中和氢能产业园（风光绿氢制储运加产业园和氢燃料电池发动机及其核心部件产业园）。3. 打造上中下游 3 个产业集群。上游风光发电、绿氢制储运加；中游燃料电池发动机及其核心部件研发生产制造；下游绿氢及其燃料电池在交通运输、建筑、公用设施、军事、船舶及航空航天领域的应用。4. 兴邦科技将联合国开发计划署（UNDP）、全球环境基金、中国科技部共同执行的“促进中国燃料电池汽车商业化发展项目”的实践成果和经验引入乌海市。5. 乌海市人民政府、兴邦科技和公司各方联合引进央企、地方国企、金融机构与社会资本，共同设立氢能绿色金融服务平台，规划投资 20 亿元完善氢能产业金融服务体系。6. 氢能发展规划将紧扣一体化、高标准分三年完成整体产业链落地，预计总投资 168~188 亿元。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证券代码：002060

证券简称：粤水电

公告编号：临 2022-134

15	2022年3月17日	《威宁县新能源发电项目开发框架协议》	新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与贵州省毕节市威宁彝族回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在威宁彝族回族苗族自治县签订《威宁县新能源发电项目开发框架协议》（合同编号：WN2022-007）。威宁县人民政府同意新疆粤水电在威宁县境内投资建设总装机105万千瓦的新能源发电项目，总投资约63亿元。其中分布式光伏项目拟建设规模约5万千瓦，总投资约3亿元；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80万千瓦（光伏+农业、养殖业、制氢、储能等），风力发电项目20万千瓦，总投资约60亿元。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16	2022年5月31日	《阿瓦提县人民政府与新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200万千瓦“光伏+”示范园区项目框架协议》	新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瓦提县人民政府签订《阿瓦提县人民政府与新疆粤水电能源有限公司200万千瓦“光伏+”示范园区项目框架协议》。阿瓦提县人民政府同意新疆粤水电在阿瓦提县境内投资建设200万千瓦光伏电站、配套储能、升压站等设施设备，结合光伏建设开展治沙、农业、科创、旅游等项目，总投资约100亿元。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
17	2022年7月1日	《关于共同参与设立清洁能源产业基金的框架协议》	为贯彻落实国家关于开发利用清洁能源的相关政策，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合作共赢，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目标，公司与大有农业（北京）有限公司在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友好协商，同意就共同参与设立清洁能源产业基金事宜达成框架协议，双方拟设立的产业基金组织形式拟为有限合伙企业，计划总规模为100亿元人民币，拟分期实施，公司拟作为产业基金的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不超过产业基金总规模的30%。	该项目正在做前期准备工作。	否	否	--